

安阳市文峰区自然资源局

DN7-2-8-1 地块渣土清运项目

合同

甲方：安阳市文峰区自然资源局

乙方：安阳市乾通渣土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为做好安阳市文峰区 DN7-2-8-1 地块渣土清运工作，确保土地顺利出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现就该地块渣土清运具体工作事宜，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地块基本情况

安阳市文峰区 DN7-2-8-1 地块位于 KF1 号路与朝阳路交叉口西南，出让面积 2.310359 公顷。具体四至范围以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为准。

二、工作内容及标准

1. 工作内容：乙方负责该地块出让范围内所有建筑渣土、垃圾的清运、处置，场地平整，以及为完成清运所必需的降尘、安全等措施。此次清运工作量经第三方估算约 21909.4 立方米，具体工作量以实际发生为准。乙方负责到建筑渣土管理部门办理渣土外运手续，按规定如需缴纳渣土处置费等费用的由乙方承担。

2. 清运标准：以文物部门具备文物勘探条件、且通过市土地储备机构净地入库验收为此次清运标准。地面破除由乙方负责，地下清理深度以拆除原建筑基础露出土地为限，不得深入土地挖

掘，确保文物勘探顺利进行，保证文物安全。乙方在清理障碍物施工过程中，如发现文物应立即停工同时通知文物部门处理。

3. 工期：工期为 20 日，自 2026 年 3 月 5 日开工，如遇不可抗力，只顺延工期，双方互不进行补偿、赔偿等索赔。如因乙方原因到期不能清理完成，逾期超过 3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安排施工队伍。合同解除后，乙方已完工工作量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根据实际情况据实结算，不合格的不予结算。

4. 验收：乙方达到清运标准后应立即停工并通知甲方，由甲方协调文物部门进场开展文物勘探工作。待地块完成文物勘探且通过市土地储备机构净地入库验收后，渣土清运工作方可通过验收。若未能通过市土地储备机构的净地验收，乙方须在甲方通知的期限内无条件返工、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合同价款与结算

1. 结算：本合同中标价款为人民币 466669.7 元（大写：肆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玖元柒角整），该价款已包含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及风险的所有费用。清运工作结束后，乙方提交完整结算资料，最终结算金额按区财政部门审定的结算评审金额据实结算。

2. 支付方式：清运工作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法税务发票，甲方根据财政资金申请情况支付费用。

三、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地块的界址坐标、图纸等基本资料。

2. 为标识地块，甲方负责搭建简易围挡供乙方使用。

3. 甲方配合乙方办理渣土处置、运输、消纳等所需的行政审批手续盖章事宜，但手续的主动申办、材料准备、沟通协调及产生的所有费用和后果由乙方负责。

4. 甲方对乙方的清运范围、进度、质量、安全及环保措施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乙方整改。

5. 甲方需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乙方权利、义务及施工管理具体要求

1. **总体责任：**乙方作为专业的渣土清运单位，应以自己的技术和劳力，独立、安全、高效地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清运工作，并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一切问题、风险及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行政、民事、刑事责任）承担全部、最终的责任，不承担任何连带或补充责任。

2. **手续办理：**乙方负责自行办理本合同项下渣土清运所需的行政许可、备案及批准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垃圾处置核准运输路线及时间审批、消纳场所确定等，确保所有手续合法有效，因手续问题导致的工期延误、罚款或其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如遇政策调整，乙方应立即按新要求完成手续变更。

3. **现场管理：**乙方应在施工现场派驻具备相应能力的现场管理人员，负责对施工过程进行全面管理，包括指挥车辆有序装运、维护现场治安秩序、严禁打架斗殴等违法违规事件发生。

同时，应积极配合甲方及市区建筑渣土清运管理、执法等部门
检查与指导，共同协调解决施工中的问题。

· 安全生产管理：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对作
员进行安全教育和交底。对施工现场的坑、洞、临边等危险
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和可靠防护。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人员
伤害、财产损失及安全生产事故，其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
由乙方承担。

· 环境保护与扬尘治理：乙方须严格按照各级环保、住建部
要求施工，将环保措施落实到每个环节。具体要求包括：采
去作业等有效降尘措施；对场内裸露渣土进行防尘网全覆盖；
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时间，防止噪声扰民。若因违反环保
受到处罚，所有罚款均由乙方承担；若第二次受到处罚，甲
方单方解除合同，将未完成工作量另行发包，乙方不得阻挠。

文明施工与车辆清洁：乙方须在施工现场派专人负责清扫
、冲洗车辆，确保所有出场车辆车身、轮胎干净，密闭完
禁带泥上路。不具备净车出场条件时，乙方不得强行施工，
但由此引发的一切处罚后果。

渣土运输管理：乙方投入的运输车辆及驾驶员必须符合《城
立垃圾处理管理规定》等要求，证照齐全。运输过程中，必
的路线、时间实行全密闭运输，严禁超载、遗撒。必须
送至政府核准的消纳场所，若发生随意倾倒行为，乙方
部后果。

02483

8. 文物保护特别责任：施工中发现疑似文物，乙方须立即停
业、保护现场，并在及时通知甲方及文物部门。严禁私自处
若因乙方违反操作深度或未履行报告义务导致文物受损，乙
担全部法律后果，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护文物产生的延误和费用，除因甲方过错外，由乙方承担。

9. 禁止转分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
工程以任何形式分包或转包。

10. 保险与赔偿：乙方应为其雇员及施工设备购买足额保险。
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交通事故、环境污染
及由此引发的行政处罚、索赔纠纷等，均由乙方独立承担全
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11. 违约责任兜底：因乙方原因（如使用无证或破损车辆造成
污染、不按指定路线行驶、车辆资质不合格等）被管理部门
或被执法部门扣车处罚的，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损
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任何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均应予
尝。

其他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

。

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0131657
安阳市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孔峰新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李素书

2026年1月12日